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6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科创板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xymedical@xyyl.com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19日下午14:00-16: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半年度科创板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技术总监何永正先生，独立董事叶忠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郭军玲女士，财务总监金宏峰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下午14: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xymedical@xyyl.com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2-7776088

电子邮箱：xymedical@xyy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79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议案材料已于2024年9月4日以书面、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以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余英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世运电路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该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80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4日通过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张天亮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4-078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首次授予部分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以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3、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6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2021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首次授予部分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以及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6、202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7、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由68人调整为58人。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3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2年6月21日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3年6月2日实施完毕，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9.61元/份调整为8.41元/份，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13.44元/份调整为12.24元/份。独立董事对上述价格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9、2023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由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24年6月19日实施完毕，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由8.41元/份调整为7.91元/份，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由12.24元/份调整为11.74元/份。

12、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依据及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1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公司拟对上述合计237,12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完毕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54名对象调整为243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期的数量由4,283,617份减少为4,046,497份。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监事会意见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11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237,12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本次关于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注销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05,467,1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32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春彦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因工作原因，董事张剑、段华授权董事王春彦出席会议；独立董事刘俊峰、孙明贵、马军生，董事张格格、彭伟、高辉均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因工作原因，监事刘庭序、李瑛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春彦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451,662	99.9974	14,400	0.0023	1,050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334,612	99.9781	116,950	0.0193	15,550	0.0026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5,332,002	99.9776	102,400	0.0169	32,710	0.0055

4、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及被担保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4,708,725	99.8747	736,127	0.1215	22,260	0.003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585,962	99.8773	14,400	0.1142	1,050	0.0085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468,912	98.9485	116,950	0.9280	15,550	0.1235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466,302	98.9278	102,400	0.8126	32,710	0.2596
4	关于增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及被担保方的议案	11,843,025	93.9817	736,127	5.8416	22,260	0.17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3、4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雪、王佩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30)和《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9月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李维平	34,160,000	18.37
2	单磊	25,270,000	13.59
3	余德群	21,770,000	11.71
4	黄标	21,770,000	11.71
5	陈新	5,600,000	3.01
6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2.41
7	国投创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00,000	2.26
8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000	1.75
9	赵建平	3,000,000	1.61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71,160	1.22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黄标	21,770,000	24.52
2	陈新	5,600,000	6.31
3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5.05
4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000	3.66
5	赵建平	3,000,000	3.38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71,160	2.56
7	北京国鼎军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3,866	2.43
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组合	1,813,818	2.04
9	赵吉	1,800,000	2.03
10	北京国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航动国鼎科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27,097	1.95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74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服装”)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7,065,055股，占公司总股本15.67%，上述所持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2年10月28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5月17日，公司披露了《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股东雅戈尔服装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即减持数量不超过5,555,600股，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9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减持数量不超过11,111,200股，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9月6日)。

2024年9月6日，公司收到股东雅戈尔服装出具的《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通知》，雅戈尔服装于2024年6月7日至9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雅戈尔服装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7,065,055	15.67%	IPO前取得：87,065,05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雅戈尔服装	502,700	0.09%	2024/6/7～2024/9/6	集中竞价交易	5.8－6.0	2,930,251.00	未完成：5,052,900股	86,562,355	15.58%

减持计划期间雅戈尔服装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减持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4-055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 下午14: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 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irm@endovastec.com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交所主办的2024年半年度医疗器械及医疗设备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 下午14:00-16:00

(二)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Jonathan Chen先生、董事兼总经理朱清博士、独立董事叶小杰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邱根永先生、治疗方案推广资深总监刘昊先生、财务高级总监李春芳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 下午14: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 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irm@endovastec.com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8139300

邮箱：irm@endovaste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8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8月份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8月销售商品代鸡苗2,056.12万只，同比变动-6.30%，环比变动-5.69%；销售收入6,771.75万元，同比变动7.97%，环比变动19.03%。

二、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9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民和股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会议召集人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孙宪法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股东出席情况

(1)参加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58人，代表的股份为120,089,4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13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10,557,0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68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1人，代表股份9,532,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17%；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1人，代表股份9,532,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1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1人，代表股份9,532,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17%；

8、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9、股权登记日

2024年9月3日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838,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07%，反对20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76%，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281,08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7.3637%；反对20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1117%；弃权5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5245%。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899,8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21%，反对14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弃权4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342,78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8.0110%；反对14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4949%；弃权4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4941%。

3、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752,8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835%，反对661,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064%，弃权16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10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07,08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1.3421%；反对66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9395%；弃权16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7184%。

关联股东回避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希民先生为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担保对象母公司)副董事长，孙希民先生为关联人，董事长孙宪法先生为孙希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孙希民先生及孙宪法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杨依见律师、王阳光律师发表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本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10亿元；同时子公司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9.5亿元；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0.5亿元。以此来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公司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任一时点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将均不超过该等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1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公司为参股公司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泉岭农牧”)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峡养殖”)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1亿元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的出资比例并结合宝泉岭农牧的实际情况，公司为北三峡养殖融资提供不超过(含)3,241.57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有效期以担保协议约定为准。剩余其他两位股东黑龙江省北大荒肉业有限公司和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兴合投资有限公司用在宝泉岭农牧的股权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4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宜与银行签订了用信相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在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蓬莱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期限半年，公司根据之前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1,560万元，期间为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

2、公司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为北三峡养殖融资提供不超过(含)3,241.57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有效期以担保协议约定为准。后续公司将配合北三峡养殖进行相关担保协议签署事宜。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希民先生作为关联人，董事长孙宪法先生作为孙希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民和食品

1、被担保人：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希民

注册资本：叁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新港街道仙境东路1号

成立日期：2000年5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肉鸡屠宰、分割加工、销售；肉制品、速冻食品的加工销售。

2、与本公司关系

民和食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3、民和食品财务情况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4,351,089.39	970,484,456.91
负债总额	772,568,608.63	772,835,805.94
净资产	231,782,480.76	197,648,650.97
营业收入	1,043,652,423.11	485,912,182.38
利润总额	−82,688,570.54	−34,132,599.88
净利润	−82,711,424.07	−34,133,829.79

民和食品信用状况良好。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民和食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三峡养殖

1、被担保人：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志勇

注册资本：陆亿贰千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宝泉岭管理局哈肇公路465公里处路北

成立日期：2013年05月17日

主要经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种鸡养殖；种蛋生产；种蛋孵化；种蛋批发零售；鸡雏生产、批发零售；肉鸡养殖；粮食收购及进出口活动；饲料加工